



周新學記譜

梁西教授

梁西教授，原名梁宋云，号容安。1924年8月29日生于湖南安化县一个古老的农村。现为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教授、博士研究生导师、校学术委员会委员，兼任湖北省人民

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律顾问。

梁西5岁即入乡间私塾读书，但因家境清寒，就读中学较晚。1946年以优异成绩毕业于湖南省第五中学。同年秋季考入武汉大学法律系，1950年毕业，获法学学士学位。后来，又进中国人民大学继续学习。他在求学阶段形成了自己的学风：喜欢积累材料，讲求据实分析；不爱人云亦云，勤于个人思考。这些特点，对他日后的教学与研究工有重要影响。

1953年北京大学恢复法律系时，梁西应聘参加该系的重建工作。从此在北京大学连续执教30年，先后担任苏联法学、欧美刑法及国际法等课程的教学任务。从1962年起任讲师，1979年晋升为国际法副教授，1980年被评为北京高等学校优秀教育工作者。他是50年代法律院校最早的一批兼职律师，多次出席重大涉外案件的庭审。1955年5月，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“卡麦隆(L·W·Cameron)驾驶美机侵入中国领空进行骚扰挑衅危害中国安全”一案，他接受委托担任被告的辩护律师。此案在中美关系史上意义重大，举世瞩目。在北大期间，他还兼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电部法律顾问，为我国的邮电立法工作提供了重要咨询意见。

梁先生对曾经培育过他的母校和环境优美的珞珈山，有着深厚的感情，1982年应邀从北大调回武汉大学法律系执教。1983年起任国际法教授至今。

梁西教授早年受国际法前辈周鲠生先生的教益不少，对国际法问题深感兴趣。自60年代初期开始，潜心钻研国际组织问题，即使在艰难的“文革”期间，亦暗自发愤工作，不曾轻易间断。在多年从事各种国际文件编译整理的基础上，积累了大量资料，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创造了良好条件。至70年代后期，他终于在我国首先开设了“国际组织法”这门课程，对国际组织法新体系的建立与内容的充实，作出了重大贡献。此后多年，他连续讲授这门课程，效果显著，倍受学生欢迎。梁西教授在教学过程中认真负责，一向注意教学内容的刷新，重视理论联系实际；讲求教学方式，主张改革考试方法；强调开拓学生视野，注重培养学生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。他非常关心青年在德智体方面的健康成长。对学生、特别是对研究生，他要求十分严格，经常鼓励他们：做学问要勤勤恳恳，学术研究要勇于创新。梁先生从事法学教育工作已30余年，为国家培养了大批有用人才。他为人师表，一贯言传身教和诲人不倦的精神，赢得了学生的尊重与敬佩。

梁西教授始终认为，高等院校的教学工作必须与科学研究相结合，没有扎实的科研作基

础,教学质量就难于得到保证。在长期的教学过程中,他积极开展研究工作,曾编写讲义10余种,并为全国统编教科书《国际法》的撰写人之一。从60年代起,在《国外法学》等刊物上陆续发表过法学译文近20篇。其中,《古典主义、实证主义与社会防卫》、《法国刑法的改革》、《国际法中“国家承认”的性质问题》、《非洲国家对国际法的影响》、《国际组织的发展》、《从国际司法角度看联合国的各项原则》、《菲律宾共和国宪法》、《赤道国家波哥大宣言》和《新国际经济秩序及其对国际法的影响》等译文,为我国了解与研究西方法学起了积极的媒介作用。从70年代起,他又主持一个编译组,直接参加译出了《联合国与裁军》、《联合国手册》、《尼克松:六次危机》、《希思外交报告:旧世界与新前景》等6部书,均已由商务印书馆、北京人民出版社出版。与此同时,还摘译编辑了一批有关欧洲共同体等国际组织的材料。这些译著与材料的问世,对我国国际法学界的研究工作以及我国1971年在联合国恢复合法席位后的外事工作,都具有重要价值,曾获得国内外及联合国秘书处的赞赏。1974年5月31日,国务院科教组在京召开7省市20所大学的翻译工作会议,梁西教授应邀在大会上作了关于联合国文件翻译问题的讲话,受到与会者的热烈欢迎。进入80年代后,他于1981年发表长篇论文《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与国际法的发展》,并在北京法学会首届年会上作了发言。该论文着重阐明了战后国际法的编纂工作,对国际法委员会作出了中肯的评价。1982年为《中国大百科全书》法学卷撰写了《国际会议》、《国际联盟》、《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》、《国际托管制度》等有关“国际组织”的全部重要条目。1984年完成了已准备多年的23万字的著作《现代国际组织》。国际组织法,是两次世界大战后发展起来的一个新的国际法学科。梁先生的《现代国际组织》是国内首次较全面系统阐述国际组织法的一本专著,它的出版,起了填补国内空白的作用。该书既注意基本理论的阐述,又不脱离国际交往的广泛实践;既博采东西方主要观点,又重点说明我国有关外交政策的主旨。梁西教授的这部专著,在理论及科学体系上,均有自己的独到见解,反映了本学科的先进水平;《中国国际法年刊》、《法学评论》等法学杂志为之发表书评予以高度评价;在参加1986年香港书展及北京国际书展时,亦获好评。该书于1988年1月经国家教委评为全国高等院校优秀教材。最近,他又发表《论现代国际法中的集体安全制度》一文。集体安全制度是传统国际法向现代国际法发展的标志之一,也是当前国际政治生活中的一个重大问题。文章从人类社会、国际关系及国际法各个不同角度,对战争与和平问题进行了周密剖析与论证,言简意赅,最后所得出的若干规律性的认识,不仅具有重要学术价值,而且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。多年来,梁西教授作为国际法学者与国际组织法专家,还为校内外审定、校订、批改、评阅、校对了大批书稿、论文及译文,他无不十分慎重,一丝不苟。这种对认真负责的精神与严谨的治学态度,为人们所称颂。

近来,梁西先生主要是结合教学任务,研究国际组织对现代国际法的影响,重点课题为“联合国法”,可望在近几年内写成一本有关这方面的专著。

(刘文敏)